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SL Group Limited**

**OSL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 有關年報及所得款項動用情況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i) OSL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所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三年年報」)及(ii)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的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三年年報所界定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前)，本公司委任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按每股配售股份17.0港元的配售價格向一名承配人配售合共31,952,500股新股份。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開支及支出)後，六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億3,400萬港元。

除二零二三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11(8)及11A段提供六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金額、未動用金額及擬定用途的補充資料。

六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六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實際動用情況：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擬分配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的實際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概約)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 的預期時間表
六月配售事項	用作信息技術相關成本，當中包括數字化轉型、開發及加強數字資產平台業務的平台技術	198	134.1	63.9	—	不適用
	用作信息技術相關成本以外的營運資金，當中包括租金開支、員工成本、市場推廣開支、其他一般開支及專業費用	236	181.6	54.4	—	不適用
	用作未來在英國、新加坡及美洲等市場擴充業務的儲備	100	91.6	8.4	—	不適用
	總計	<u>534</u>	<u>407.3</u>	<u>126.7</u>	<u>—</u>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外，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OSL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志勇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志勇先生、高振順先生、徐康女士、楊超先生及刁家駿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徐颺先生及楊桓先生。